



HONG KONG
MARITIME AND PORT BOARD

香港海運港口局

電子簡報 2023 年 8 月

香港運輸及物流局 與廣州市港務局簽署合作協議

在 5 月 19 日舉行的大灣區國際航運大會上，香港運輸及物流局與廣州市港務局簽署穗港大灣區港航事務合作協議。合作協議為香港與大灣區海運業界的合作機制打下穩健的基礎。

香港特區行政長官李家超對協議表示歡迎，他表示：「這項協定為加強粵港兩地在各方面的合作和專業交流，包括人才培訓和高增值海事服務，奠定堅實的基礎。」

根據合作協議，李家超補充：「我們將促進專業知識的交流，在宣傳和人才培育方面合作，並提升大灣區航運業主要持份者的專業水平。」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林世雄同樣在會議上致辭，並表示合作協議是善用大灣區的協同效應，提升雙方競爭力的實例。

他說：「通過建立合作機制、共用監管和管理標準、加強宣傳和人才交流，香港將以高增值海事服務推動世界級港口業群的發展。」

會議上香港船東會與廣州航海學院還就共同促進大灣區海事教育和培訓簽署了合作協議。

憑藉這些協議，香港更能發揮自身作為國際航運中心和物流樞紐的優勢，從而推動大灣區發展，鞏固國家的發展方向。





香港液化天然氣 加注又邁進了一步

5月11日，日本商船三井的子公司 MOL FSRU Terminal（香港）已在香港完成首批液化天然氣接收。在不久之前，全球最大的浮式儲存再氣化裝置船（儲氣船）在位於香港西南水域的液化天然氣接收站靠泊。該接收站由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和香港電燈有限公司共同開發和建造，並將由兩家公司的合資企業香港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有限公司負責營運。

為協助儲氣船來港，香港政府建議修訂多項法例，並於3月15日提交立法會審議。

法例修訂包括在南丫島西南面提供一個新的多用途停泊處供液化天然氣運輸船應急停泊、並設立一個領港員登船區，在石鼓洲南面設立新主要航道，指明該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為「認可油品碼頭」，以及新增「氣體運輸船」船隻類型以規管儲氣船的運作和相關修訂等。

這項立法為船對船的液化天然氣加注鋪路。

儲氣船總長345米，液化天然氣儲存容量達26.3萬立方米。香港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有限公司與日本商船三井簽訂了長期定期租船協議。該船現停泊在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的碼頭，將接收、儲存和再氣化液化天然氣，然後通過兩條獨立的海底輸氣管道供應給中華電力的龍鼓灘發電廠和香港電燈的南丫島發電廠。

中華電力董事總經理在評論該項目時表示：「中電自上世紀90年代初開始採用燃料多元化策略，以提高供電可靠性、降低成本和保護環境。為配合香港特區政府的能源政策，自2020年起，我們已大幅增加天然氣在燃料組合中的比例至50%左右。」

「天然氣是一種過渡燃料，通過降低發電的碳強度，將支持香港實現2050年碳中和目標。」



香港海運週 2023

第七屆香港海運週（HKMW）是本地和國際航運業界不可錯過的重要活動，而有關籌備工作亦正在進行中。香港海運週 2023 將於 11 月 19 至 25 日舉行。建基於自 2016 年至今成功籌辦多屆的經驗上，全面復常的香港將令香港海運週帶來更多、更具規模的國際性活動。

香港海運週 2023 由香港海運港口局與協辦機構香港船東會和香港海事博物館，以及合作夥伴香港投資推廣署和香港貿易發展局攜手舉辦。

有 12 間國際知名的海事組織支持今年的香港海運週，包括亞洲船東協會、波羅的海國際航運公會、中國海商法協會、中國船東協會、中國船東互保協會、國際海事委員會、香港海商法協會、國際航運公會、國際保賠協會集團、國際航運保險聯盟、倫敦海事服務協會和倫敦海事仲裁員協會。

本地及海外機構的活動招募已於今年 6 月啟動，截止日期是 8 月 31 日。各種形式的活動，無論是線上或是線下模式，我們也十分歡迎。如果你有興趣在香港海運週舉辦活動，請與香港海運港口局秘書處聯絡。

優化海運和航空業實習計劃自 2023 年 4 月起生效

香港政府在海運及空運人才培訓基金（培訓基金）下推行的海運和航空業實習計劃，今年公布了幾項具體參與資格的優化措施。

自 2023 年 4 月起，所有正修讀學士學位或副學位課程的本地全日制學生（不論任何院校或修業年級）均具資格。同時，正在香港以外院校修讀學士學位或副學位課程的全日制學生，只要是可在香港合法受僱的香港居民也符合資格。而中六離校生亦可參與，在海運業尚屬首次。

鑑於培訓基金就實習生酬金提供津貼的適用期已放寬至全年的任何三個月，使公司在參與該計劃方面獲得了更大的靈活性。這些優化措施不但更能達致計劃的目標，讓年輕一代盡早認識業界所提供的多元化就業機會，而且在人口老化導致現時勞動力縮減的情況下，亦可為行業增加人手。





波羅的海國際航運公會 (BIMCO) 年度大會在港舉行

趙式明女士



作為全球最大的航運協會之一，波羅的海國際航運公會 (BIMCO) 於 5 月 25 日在香港舉行了年度大會。會議亦見證了前香港船東會主席兼華光海運控股有限公司主席趙式明女士在完成兩年任期後，卸任公會主席。

趙女士在新冠疫情最嚴峻期間擔任主席，在航運業的關鍵時刻領導公會，主要工作包括致力向大眾推廣航運業、海員和公會成員在社會中的重要作用。

2020 年 9 月，公會通過《BIMCO 法律和仲裁條款 2020》，首次將香港與倫敦、紐約和新加坡並列為指定仲裁地。

將香港納入這項新條款，反映了香港在解決海事爭議方面的高效、快捷和具成本效益等強項獲得國際認同。

活動日誌

- 香港海運週 2023（香港）【2023 年 11 月 19-25 日】
- 中國國際海事展覽會（上海）【2023 年 12 月 5 -8 日】